

GF—2017—0201)

合同编号：20240722

桐柏县城市管理局（桐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桐柏县王庄市场区间路人行道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桐柏县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河南省皖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桐柏县城市管理局（桐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桐柏县王庄市场区间路人行道提升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桐柏县

工程内容：人行道铺装、树池安装、立缘石及边石安装、现状井盖更换或加固、标线设置等

批准文号：县领导批示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2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2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现行规范标准。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为：

金额（大写）：壹佰伍拾陆万叁仟壹佰元整 (¥15631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2）暂估价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农民工工伤保险（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六、组成文件

组成本合同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5、图纸
- 6、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签订时间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7 月 22 日

十、签订地点

合同订立地点： 桐柏县城市管理局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11411330MB1N9365XM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91411600MA9F4RD05C

地 址：桐柏县货站路三源粮油
厂对面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关镇
银兴社区淮河路与桐银路交叉口鸿森蓝
堡湾小区院内1楼

法定代表人：贺修胜

法定代表人：王昊

电 话：0377-68178881

电 话：17637706789

开户银行：桐柏农商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社旗支行

账 号：87019001800000197

账 号：41050175620800000719

日 期：2024年07月22日

日 期：2024年07月22日